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 Inc.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重選嚴樂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012,129,386 (99.27%)	7,412,357 (0.73%)
2.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不超過通過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20%的額外股份(「股份」)。	971,570,601 (95.29%)	47,971,142 (4.71%)
3.	待通過第2項決議案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數量為本公司所購回股份的總數。	978,705,330 (95.99%)	40,836,413 (4.01%)

附註：

- (a) 票數及票數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的股份總數計算。
- (b) 第1至第3項普通決議案均由大多數票數贊成，故該等普通決議案已全部獲正式通過。
- (c)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122,454,581股股份。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會上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2,122,454,581股股份。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無。
- (f) 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的股份總數：無。
- (g) 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的通函中，概無本公司的股東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宋一凡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宋一凡女士；非執行董事朱立南先生及嚴樂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含暉先生、丁瑋先生及張黎先生。